

南开大学教务部文件

教通字〔2026〕65号

关于组织青年教师参加南开大学 2026 年 本科教学观摩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教学部：

为进一步弘扬百年南开尊师重教的优良传统，激励我校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赓续百年初心，担当育人使命，2026 年继续开展本科教学观摩活动。本次观摩从南开大学教育教学奖、南开大学卓越教学奖、历届教学名师奖、青年教师教学竞赛获奖教师的课程中选取具有代表性的课程以及课程思政示范课，希望广大青年教师向其学习，潜心教学研究，推动教学改革，提升课堂效果。

根据工作安排，现启动 2026 年本科教学观摩活动，通知如下：

一、观摩时间

2026 年 9 月 14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共 16 周。

二、观摩内容

选取南开大学教育教学奖、历届教学名师奖、青年教师教学竞赛等获奖教师所开设课程中具有代表性的课程以及课程思政示范课，面向全校教师开放观摩，课程列表见附件 1。

三、面向对象

当前全国教学创新大赛蓬勃开展，教学观摩活动对参加教学竞赛有良好的促进作用，欢迎广大教师尤其是中青年教师积极参与，互相借鉴，提升教学效果。

对于 2026 年入职的专任教师、实验系列教师（入职前未承担过教学任务），本次观摩为培训计划必修模块。2021 年—2025 年入职的专任教师、实验系列教师（入职前未承担过教学任务），如未完成观摩听课任务，需继续参加。

四、观摩要求

本学期部分课程采取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教师听课前可联系教务部确认准确上课地点，具体观摩要求如下：

1. 2026 年入职教师，听课不少于 5 课时。
2. 2021 年—2025 年入职教师根据自身情况补足观摩课时。
3. 教师听课需填写《青年教师教学观摩听课记录表》（附件 2）。
4. 听课教师需遵守课堂纪律，不能迟到或早退。

五、学分兑换方式

2021 年—2026 年入职教师将听课情况、《青年教师教学观摩听课记录表》反馈至所在单位教学办公室。教学办公室填写《新教工课程观摩学分登记汇总表》（附件 3），于 1 月 15 日（周五）前将汇总表、《青年教师教学观摩听课记录表》发送至邮箱 pjzx@nankai.edu.cn。教务部教学质量监督与评价中心将为符合条件的教师统一办理学分登记。

请各单位积极组织本次观摩活动，希望广大教师主动向教学名师学习，潜心教学研究，推动教学改革，提升课堂效果。同时，鼓励学院将教学观摩与课程评价、学院教学质量监控工作结合起来，完善院级本科教学质量监控体系。

附件：1.2026 年本科教学观摩课程列表

2. 青年教师教学观摩听课记录表

3. 新教工课程观摩学分登记汇总表

联系人：高沙沙，电话：022-85358252

